

##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闲置房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外出租闲置房屋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交易概述

1、公司全资子公司常州英诺激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英诺”）原有部分闲置房产（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9 号），为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闲置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同意增加投资性房地产面积，原有面积由 19,200 m<sup>2</sup>增加至 25,000 m<sup>2</sup>，用于出租获取收益；于 2022 年 7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闲置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议案》，建筑面积由 25,000 m<sup>2</sup>增加至 26,522.43 m<sup>2</sup>，用于出租获取收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部分闲置房产变更为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告》（2021-021、2022-053）

2、截至 2023 年 7 月 24 日，常州英诺陆续将上述闲置房产出租，并拟将剩余的部分闲置办公场地续租给常州金蚂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蚂蚁”）（前次租赁合同已于 2023 年 7 月 8 日到期），房屋租赁期 3 年，合同总金额 110,700.00 元（含物业费），含本次交易在内，常州英诺连续 12 个月内出租房屋产生的利润合计约 225.06 万元，累计达到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金蚂蚁不存在关联关系，此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常州金蚂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MA1MED3N8B

注册资本：200 万元

注册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9 号常州科教城英诺激光大厦主楼 1304-1305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坤宇

经营范围：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计算机配件、办公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交易双方

出租方：常州英诺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承租方：常州金蚂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 2、租赁标的

常州市武进区常武中路 18-69 号常州科教城英诺激光大厦主楼 1303 室。

### 3、租赁期限

此次租赁期限为 3 年。

### 4、租金

租金为 36,900 元/年，3 年内租金总额为人民币含税价 110,700 元（大写：壹拾壹万零柒佰元整）。

### 5、支付方式

租金和物业管理费自 2023 年 7 月 8 日起按年结算，由承租方提前一个月内支付给出租方。承租方需采用汇款方式支付租金及租赁保证金的，需汇入甲方指定

账户，不得以第三方公司或他人名义代为支付。

#### 6、违约责任

合同条款中已对双方权利和义务、违约责任、合同解除、终止、争议的解决等方面作出明确的约定。

####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租赁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获取相应租金收益。公司本次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闲置房产出租，存在因承租方自身的经营情况以及战略规划后续不再续租或者出现中断租赁合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